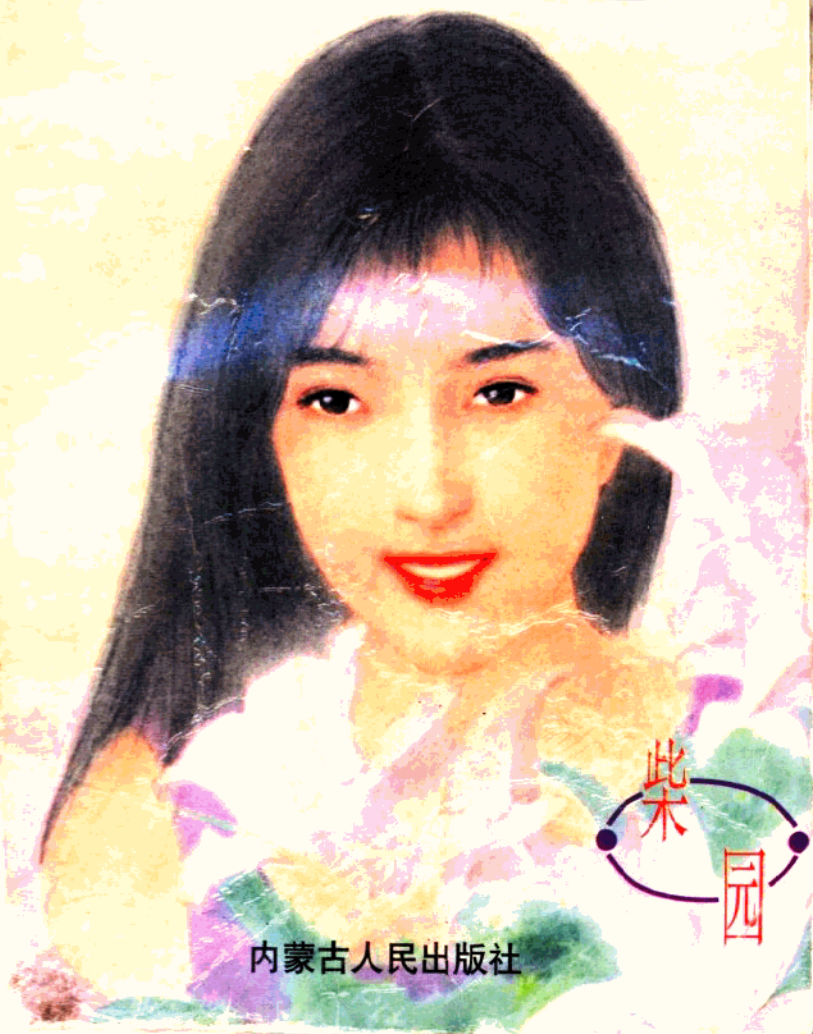


爱你

枫叶情
珍藏集

爱好多



柴
园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A decorative rectangular border with ornate floral and leaf motifs at the corners and midpoints of each side.

枫叶情珍藏集

爱你爱好多

柴园著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枫叶情珍藏集
爱你爱好多

柴 园 著

*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
(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20号)

内蒙古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:7 字数:140千字

1997年8月第1版 1997年8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:1—3000册

ISBN7-204-03274-8/1·668

定价:9.80元



1

“糟了！你们谁记得我刚刚用几号光圈？”黑暗中，传来一阵甜美的嗓音，语气中还夹带着一丝惭愧和哀求。

“早就告诉过你，记不得就拿笔写下来，你就是不听。”一个冷冷的声音回道。

“十六，显影两分钟，急制三十秒，定影五分钟，你还有机会，用三十二光圈试试。”何荏凡不疾不徐地回答，在听到一阵如释重负的欢呼声后，不禁摇头苦笑——这种情形已经屡见不鲜了，对于吕晴容的迷糊，她通常只能一笑置之。

今天才不过是开学的第一天，连老师的人影都没见着，却听到班代传来的“噩耗”——原来的商品摄影老师出国进修，而新老师则要同学们在上第一堂课前，放大五张大学两年来自己最满意的摄影作品。

这个消息乍听之下不算什么，但，天晓得，商摄是星期三的课，而今天已经是星期一了，换言之，他们只有两天的时间准备；再换言之，以一张八乘十的黑白照



片平均要花二至三小时冲洗看来，他们这两天注定得耗在暗房里了。

当时，有些人念头动得快，认为才开学就泡在暗室里实在不划算，因此决定拿以前的作业充数，而这个提议当场获得多数同学的支持——除了何莅凡、冯静宜、吕晴容之外，于是，平常赶作业时拥挤非常的暗房，倒显得有些冷清。

对何莅凡来说，冲洗五张黑白照片根本不算什么，毕竟，她最爱的就是摄影课；就连平常没事，也喜欢拿着相机往郊外走，最令她惊讶的是，是商摄练老师竟然决定出国进修；天晓得，她之所以选这堂课完全是冲着“练云绮”三个字而来的。

说起练云绮，无论在台湾或国际上，对摄影稍有涉猎的人，莫不竖起大拇指，尊称她一声“练大师”，在摄影界一片阳盛阴衰中，竟然能以其清新、明朗的风格扬名，且经二十多年仍屹立不摇，每每都有令人叹为观止的作品出现，所谓“内行看门道，外行看热闹”，在台湾的摄影界一片低迷声中，她每年固定举办的摄影展往往挤得水泄不通，人气旺得让艺廊老板笑得合不拢嘴。

这样的大师怎么会接触商品摄影呢？所谓的大师应该是孤高绝俗，一旦涉及“商业”则不免显得俗不可耐，不是吗？偏偏这位大师爱玩，在走遍世界各地、游遍奇山异水，拍过无数令人惊心动魄的自然、人文景观之后，开始将摄影落实于生活之中，在她看来，摄影若不是能



即日常生活中的一景一物用另一种角度诠释，那么摄影的末日将为时不远；因此，她开始实验起商品摄影，那些大把大把捧着钞票求她跨刀、替自己的产品担任摄影师的大老板们，正好给了她挑战的机会，不过短期几年，她又展开了事业的另一高峰，成了每年广告金像奖的常客。

总之，练云绮代表着一个传奇；纵然对多数人来说，她偈是一团谜，一团高雅、美丽的谜，但就是那些关于她的传说，深深地吸引了何莅凡，当初她一考联考，适逢练云绮一年一度的摄影展，于是她天天到艺术馆报到，两个星期下来，对练云绮的各个作品无不熟稔，再一听说她正任教于C大广告系，何莅凡便不顾自己可以填上台大法律系的成绩，义无反顾地填了C大广告系。换成其他的父母，早就把她骂得臭头了，幸亏她的父母一向开明，不但不反对，反而送她一台醒备齐全的手动单眼机相，做为高三辛苦一年的补偿。

这两年来，只要是练老师开的课，何莅凡绝不错过，练老师指派的作业，无论多累、多重，她也甘之加饴。几个爱道人长短的同学总是说她刻意讨老师的欢心，她也无所谓，因为她的确崇拜练老师，对练老师的作品无不深深感动，而真正了解何莅凡的，也只冯静萱和吕晴容——她的死党兼同居人。

“我放弃了，我们去吃饭好不好？”吕晴容可怜兮兮地率先发难。

“作业呢？”冯静萱理智地提醒她。

“反正明天还有一天嘛，如果我们都饿死了，谁还管我们交不交业啊？”

吕晴容抬起手腕，吃力地就着昏暗的安全灯看表，“哇，都九点多了！不行，不行！静萱，再不吃飯，待会儿你准会闹胃痛。荇凡，收工了，帮我把静萱拖出去，我来收拾！”说完，她开始把两个人推到一旁，自顾自地收拾药水，拆卸镜头，连何荇凡准备动手帮忙，也被她赶开。

“我来就好，你们去看照片干了没有。”吕晴容娇柔的嗓音中带着果决，一边把何荇凡和冯静萱往外推。

他们两人无奈地相视一笑，认命地走出暗房。

繁星点点，九月的夜晚已显得有些凉意，三个迟归的女孩子踏着优闲的脚步，沉默地走在冷静的街道上。

“说也奇怪，练老师怎么会突然决定出国进修？事先也不警告一声，害我们这几个‘死忠派’像是被整了一道。何荇凡，练老师一向最欣赏你，难道连你都不知道这件事吗？”吕晴容终于好奇地问道。

何荇凡笑笑地摇了摇头，早上她刚刚听到这个消息时，的确也是一时难以置信，不过，她那一向随遇而安的精神随即取代了原先的落寞，她深信，以练老师的认真、负责，找来的代课老师一定非等闲之辈，因此，何妨用开放的心胸面对？



“那个新老师不知道是什么来历，好象叫齐……齐……反正就是齐什么的。”看来，吕晴容对这位神秘的老师颇为好奇。

“齐中维。”冯静萱淡淡地应道。

“天哪！冯静萱，我有没有听错？原来你也会去打听这种小道消息，你还知道些什么，快说来听听！”吕晴容兴奋地问道。

“你还以为我真的这么无聊啊！早上去系办查课表，刚好王雨帆那群大嘴婆在那里叽叽喳喳地吵个没完。”冯静萱没好气地答道。

“她们都说了些什么？”这下子吕晴容愈来愈好奇了。

“还会有什么事，不就是他未婚，年轻有为，英俊潇洒，才高八斗那一类的。”冯静萱一副毫不感兴趣的样子。

“我能想见她们的模样。”

这真是一针见血！

事实上，每个人都可以想见——只要认识王雨帆那帮人——因为她们随时随地都是那副德性，一相中稍微出色的对象，就立即像苍蝇一样巴着一放，脸皮之厚简直已经异于常人。

“我只觉得新老师一定很可怜。”何莅凡突然语出惊人地说道。

顿时，三个人的脑海里各自想象着一名忠厚老实的年轻人，被一群花痴包围追着跑的狼狈模样。

是你最好

她们互看一眼，忍俊不住的放声大笑，连一向极少露出笑容的冯静萱都笑出了眼泪。

甜美、婉转的笑声回荡在夜空中。

夜色正美。

“喏，那边那两个辣妹给你的。”

PUB老板兼酒保小罗从侍者手中接过纸条，放在齐中桓身前的吧台上，这两个月来，只要中桓光临他这间不大不小的PUB，这种事总会上演个几次。

两个月前，也是这样一个堕落的夜晚，齐中桓一身牛仔劲装，不失优雅地踏着自信的步伐走进这家位于台北东区一条静巷的PUB。顿时，喧闹的人声全静了下来，空气中除了台上女歌手浑然忘我的慵懒歌声外，没有丝毫的声响，他无视于舞池中三三两两的人群，笔直地从门口走向吧台，说也奇怪，不知是他那气定神闲的一派从容，还是唇边淡淡的讥笑，竟然让所有人生怕碍着他的路似的，立刻退避一旁。

“双份威士忌，不加冰块。”

一句话像是打破魔咒，四周的人群继续喧闹，侍者继续来回穿梭，除了多一个客人之外，一切如常，但以小罗经营PUB多年的经验得知——正好相反。

他看着他走向吧台的角落靠墙的座位，修长的身材优雅地坐下，半倚着墙，半倚着吧台，虽然神情轻松，便眼中那抹闪亮……是警觉吧？他选的座位正好可以看



尽店时的各个角落，而他也不放过这项优势，尽情地打量着四周的人群。

小罗好笑地察觉到舞池里的小伙子、小姑娘们似乎舞动得更卖力了，卖力得迹近……炫耀。眼角的余光捕捉到他一手训练出来、气度不逊于皇室卫兵的侍者之一，竟然脚步也颠簸了一下，差点没把盘中的空杯摔破，看得他不禁哑然失笑。连店里拥多死忠歌迷的长驻歌手——曼蒂，她慵懒、华丽的歌声里，竟也增添了几许……挑逗？

这一切，都是因为这个陌生人。

小罗倒好酒，从吧台的另一端用力一送，酒杯便滑向陌生人；他敏捷地伸手接住，一气呵成地将酒杯凑近唇边啜了一大口，然后举杯向小罗示意，才将杯子放下。

小罗忽然觉得他好眼熟……

“你回来了。”

“你认识我？”陌生人挑起一边眉毛，淡淡地问道。

“齐中维——”

陌生人仰头大笑，“那是我弟弟。”

“我就说嘛，我这店在台北虽然小有名气，可是如果没人带，要找到也不容易……对了，中维那家伙好一阵子没来了，却冒出这个哥哥，有趣。”小罗一面俐落地调着酒，一面不知是自言自语，还是说给齐中桓听。

齐中维一向是这家 PUB 的常客，每每到店里一坐就是几个小时，他喝得不算多，就一杯酒，也是坐在这个

爱
你
爱
好
多

陌生人坐的角落，带着兴味的神情环视会场，久而久之，小罗也就跟他渐渐熟了。虽然齐中维有个哥哥，父母分居之后，哥哥跟着父亲到闯荡；齐中维则跟着母亲浪迹天涯，大约十年前回到台湾后，才稍微安定下来。听齐中维每次谈到哥哥齐中桓的语气，好象丝毫不受父母离异的影响，对对方的生活近况也知之甚详，完全不像两上分隔天涯的人。有一次，小罗实在按捺不住，追问出齐中维怪异的家庭关系。

“我八岁那年，我爹就把中桓带到美国去了，从那时起，我们就养成一个习惯，只要谁到一个新地方，第一件事就是一定要跟对方联络，这个习惯维持了近二十年，我们存的零用钱也大部分都用在打越洋电话上。”齐中维完全沉浸在回忆里，接着，他忽然想到什么似的放声大笑。

“几年前，他到波斯湾当战地记者，讲没两句话就是一连串的轰炸声，让我胆战心惊，最好笑的是，我妈就站在门外偷听，一听到我紧张语气，还不顾矜持，慌张地冲进房间里问我‘中桓有没有事？’。后来，电话那头才传来他带笑的声音，说他们一群记者被关在饭店里，大家闲着无聊凑在一起看饭店免费提供的电影频道，巧的是当时正好在播战争片，我们听到的轰炸声只是电影里的音效，也是那时候，我才知道我妈的酷是装出来的，其实她一直都在偷偷地关心我爹和哥哥，也一直知道我和中桓常常联络的事。”



这番话让小罗无言以对，明明是四个互相关心的人，为什么赌气似的一分开就是二十年？

不过，这个疑问他始终没问出口。

第一次见到齐中桓，不过几分钟的时间，小罗就测定这个朋友值得交，不过，他感觉得出来，大齐中维三岁的齐中桓性格上要冷硬、成熟得多了，对女性的杀伤力也相对地提高……

齐中桓看着小罗递过来的纸条，一如往常地含笑睨了一眼，心里对那句老掉牙的搭讪觉得好笑：

帅哥，能请你喝杯酒吗？

当然，基于风度，他绝不会笑出声来。

他既未转身也未抬头，只是端起酒本，朝着刚刚小罗指的方向，微扬起手算是致意，然后以杯就唇啜了一口，他自始至终都没有看向小罗所说的那两个“辣妹”，相信这样她们应该知难而退了。

“我说帅哥，加上这两个，我估计你两个月来已经伤了九百八十六个女孩子的心了。”小罗的口气似乎有些心疼，“我看她们还满‘优’的，何不给她们一次机会？”

“我知道她们自诩为时代的新女性，其实只是草包一个。”果然是记者出身，说起话来针针见血，毫不留情。

“天哪！大哥！都快二十一世纪了，你没听过一夜情吗？一拍即合，一拍两散，大家高兴就好，就当做个人

情，广结善缘嘛！”小罗半开玩笑地耸肩着。

齐中桓口中的酒差点喷到小罗的脸上，呛到似的猛拍胸口。

“嘿、嘿！讲话放尊重点。看清楚，你面前的即将为人师表，怎么可以胡作非为？总得留个好名声供人探听吧！”齐中桓故意正辞严地教训小罗，没想到小罗已经笑得不支倒地了。

小罗勉强撑着吧台，一手拭着眼角笑出的泪水，一面喘着气说道：“失敬了，齐老师……哈……哈哈……天哪！哪个学校这么有眼光，竟然聘你当老师？”小罗只是说话爱“亏”人，其实他心知肚明，齐中桓并非等闲之辈，当老师简直绰绰有余，能被他教到的学生可以说是三生有幸。

“还不是我那无缘的娘，自作主张帮我寄了几叠履历表，推荐教授也是找系里最资深的，一切成定局后才让中维通知我，等我飞回台湾已在太迟了。”齐中桓说淡然，却没忘记他向美国 UCLA 请辞时，其他教授和恩师们一脸的不可置信以及系主任诚恳地慰留。漂泊惯了他的他当初回到 UCLA——他的母校南加大——任教时，所有的人都当他想安定下来，没想到不过短短的两年的时间，他竟然已收拾好行囊，准备飞向地球的另一端，也就是他的出生地——台湾，这次，大家都认为是他的流浪症候群又犯了，而他也不想多作解释，就让大家这么认为吧！



不过，这整件事情最让他啼笑皆非的，是他父亲齐正扬反对的态度，临行的前一天，他打电话给在英国拍戏的父亲，通知他这个消息时，他父亲气得差点立即飞回美国，在电话里说了一堆，最后还是齐中桓说了句——

“我在中东，非洲待了四、五年，你都没那么担心，不过是回个台湾，你为什么那么紧张？”

这句话让他老爸支吾的半天还说不出来，所以来，随口说了“随便你”三个字，便挂掉电话。

其实齐中桓哪里会不知道，父亲反对的原因只为了和他赌气二十年的妻子。若非如此，爱国爱到每天至少看两份中文报的齐正扬，怎么会二十年来从未曾踏上台湾的土地一步？看来，这情况仍不乐观。

“噢，你到新闻系当教授？中维不是也正准备到广告系暂代几门课吗？这会我教九月底了，那家伙怎么还在美国混，不怕开天窗吗？”小罗这才想起，齐中维这回失踪似乎久了点，平常他虽然爱偷个空，失踪几天去摄影兼进修，却不会那么久的时间音讯全无。

齐中桓不置一辞，一向不带任何情绪的神情却闪过一丝不安。

“哥？”齐中维小心翼翼地唤道，虽然花了将近十分钟交代了过去两个多月来的行踪，但齐中桓始终没有出声，这是前所未有的情形，也表示这次他真的忿怒至极，

不出声只是不想让情绪失控，出言伤人，但他之所以这么生气，也是出于担心，齐中维不告而别这么长一段时间，却没告诉任何人他的去处，甚至音讯全无，这已经破坏了二十年来他们建立起的共识及默契了。

齐中维叹了口气，知道这通越洋电话势必会让他大大地破费。

“哥，前些日子我真的不方便联络……”

“哦？”齐中桓的声音还是一样冷漠。

“唉……这些事我以后再向你解释，我今天打电话给你是想——”

“免谈。”齐中桓断然拒绝，他知道齐中维要说什么。

“大哥，妈这里真的很多问题，先是场地合约有问题，摄影展迟迟不能举办，现在美术馆长看场面这么轰动，硬是扛下大笔违约金砍掉下个展览，要我们多展两个星期，教我们怎么好意思拒绝？造势的活动愈来愈盛大，妈在这里别说经纪人了，连个认识的人都没有，根本忙不来那么多事，你教我怎么走开啊？”齐中维倒是理直气壮。

“那又如何？”

“我不相信你是铁石心肠。”

“不要恭维我，没有用。”

“哥……”

齐中桓的回答是一阵长长的沉默。

“哥？”



“OH, SHIT!”

“拜托，就三个礼拜，三堂课，四个学分。”

“OH, SHIT!”

“我已经跟系主任方琪贞报备过了，她说没问题。”

“OH, SHIT!”

“谢啦！大哥。”

爱你爱得要命

何莅凡看着手上摊开的信纸，摇头轻叹。

大学念了两年，这样文情并茂的情书不知收了多少封。从大一开始，系上的同学对她都惊为天人，展开攻势的也不在少数，但她从来不为所动，甚至感到怀疑。她不懂为什么人们总是以貌取人，不管个性是否合适，都能疯狂地对另一个人着迷。她不了解任何一个对她心生爱慕的人，正如同他们对她也从不了解一样。

难道这就是现代速食的爱情观？她不解。

她并非圣女，也并不打算一辈子不碰感情，只是若真的没有心动的感觉，她也不会委屈自己接受。

原以为这种情书攻势或者鲜花攻势，会随着她升上大二、大三而减少，没想到不减反增——从来系到外系，本校到外校，一开始她还能抱着“做不成情侣，也能做朋友”的心态与人交往，再加一些拒绝别人之后的罪恶感，对于那些痴情男子的邀约，她往往不忍心拒绝，却没料到对方竟愈陷愈深，不可自拔，逼得她后来不得不